

北京诚益通控制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北京诚益通控制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 益通

股票代码：300430

信息披露义务人 1：北京立威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永大路 38 号 6 幢 4 层 415 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 2（一致行动人）：梁学贤

住所/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 3（一致行动人）：梁凯

住所/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其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份减少导致。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2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4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5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8
第七节 备查文件	9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的含义如下：

公司、上市公司、诚益通	指	北京诚益通控制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北京立威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梁学贤、梁凯
报告书/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北京诚益通控制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券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公司名称：北京立威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9 年 10 月 1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4696345348H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950 万元

经营期限：2009-10-10 至 2029-10-09

法定代表人：梁凯

住所/通讯地址：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永大路 38 号 6 幢 4 层 415 室

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管理；经营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梁学贤持有 46.9%股权，刘棣持有 23.7%股权，梁凯持有 14.7%股权，孙宝刚持有 11.4%股权，徐泽贵持有 3.3%股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立威特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1	梁凯	董事长	中国	中国	否
2	刘棣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3	孙宝刚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2、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姓名：梁学贤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11010819****

住所/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永久居留权：否

2、信息披露义务人 3

姓名：梁凯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11010819****

住所/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永久居留权：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说明

梁学贤、梁凯为北京立威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梁学贤与梁凯为父子关系。三者为一致行动人关系。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直接持股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持有、控制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司法拍卖执行法院裁定，信息披露义务人 1 被动减少所持上市公司股份。

二、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继续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计划

除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有其他明确计划或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同时，因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被相关法院进行司法冻结，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仍存在继续被司法拍卖或强制过户的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的时间和方式

2026年7月3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流拍暨第二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公司控股股东立威特持有的公司1,800万股股票被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于2026年8月17日10时至2026年8月18日10时在阿里巴巴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公开拍卖，根据公司近日取得的法院拍卖执行通知书显示，上述股票已完成竞拍。

上述司法拍卖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1被动减持公司股份并发生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1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由18.75%减少至12.16%。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980.2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23%；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减少至6,180.2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63%，权益变动触及5%的整数倍。

二、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1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5,120.98万股减少至3,320.9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18.75%减少至12.16%，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立威特	5,120.98	18.75%	3,320.98	12.16%
梁学贤	1,845.5	6.76%	1,845.5	6.76%
梁凯	1,013.76	3.71%	1,013.76	3.71%
合计	7,980.24	29.23%	6,180.24	22.63%

备注：如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与合计数存在尾数差异，系计算时四舍五入所致。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份被司法拍卖完成过户登记事项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目前公司各项业务正常开展，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是否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 (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立威特	3,320.98	12.16%	3,320.98	100.00%	12.16%
梁学贤	1,845.50	6.76%	1,446.64	78.39%	5.30%
梁 凯	1,013.76	3.71%	300.00	29.59%	1.10%
合 计	6,180.24	29.63%	5,067.62	82.00%	18.56%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披露的情况

1、梁凯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2011年5月至2020年6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20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20年12月至2023年6月，任公司总经理。2017年3月至今，任全资子公司广州龙之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3月至今，任全资子公司北京诚益通博日鸿智能装备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7月至今，任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诚益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23年2月至今，任维珂瑞（北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情况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的“二、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3、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

4、2026年7月27日，梁凯先生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纪律处分，此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3年未有其他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

6、本次权益变动系司法拍卖执行法院裁定，信息披露义务人1被动减少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未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现金来源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查阅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
- 2、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3、其他文件。

二、查阅地点

本报告书、附表和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证券部，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北京立威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信息披露义务人 2（签名）：_____

信息披露义务人 3（签名）：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北京诚益通控制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
股票简称	*ST 益通	股票代码	30043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北京立威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永大路38号6幢4层415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司法拍卖）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北京立威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股份51209771股，持股比例18.75%。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北京立威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股份33209771股，持股比例12.16%。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变动方式：司法拍卖 变动时间：2026年9月2日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本次权益变动中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涉及资金支付。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尚无明确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	是 ☐ 否 ☐ 不适用 ☒		

权益的问题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诚益通控制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立威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信息披露义务人 2（签名）：_____

信息披露义务人 3（签名）：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